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 壹、研究動機

歷來的研究在探討性別議題時，研究者往往是從「父權宰制」、「父權運作」的角度切入以進行分析，鮮有從「階級文化」的觀點去瞭解學生的性別身分認同及其所從事的相關性別活動。然而，我們從 Willis (1977) 研究勞工階級男學生的文化中可以發現，勞工階級男學生之所以出現反學校取向的意識型態，崇尚爭強鬥勝的行為表現，事實上是與勞工階級文化密切相關的；Willis 的研究中，將勞工階級男學生文化裡普遍存在的性別歧視現象，放在勞工階級文化強調體力、攻擊力與性能力的男子氣概中解釋。因此，從階級文化的角度來瞭解學生的一些價值觀念與行為表現，有其必要，可彌補長久以來從「父權」的角度看待性別議題的那種過於普一性，而忽視階級殊異性的缺憾。

誠如 Clarricoates (1981) 所言，性別研究不該忽視階級因素，因為不同的階級文化會建構不同的性別符碼 (gender coding)。也就是說，不同階級對於男子氣概 (masculinity) 與女性特質 (femininity) 的意義，有不同的詮釋。如果我們不將學生所表現出來的一些行為舉措，放在階級文化的脈絡下來看，很容易造成許多自以為是的詮釋。很多的行為都會被以一種「偏差」與「不正確」的觀點看待，造成讓學生獨自承擔「犯錯」的罪名，並不斷再製階級刻板印象的情況。從統計數據觀之，白紙黑字上看似客觀的顯示出，勞工階級學生偏離社會規範與秩序的比例，高於中上階級的學生，在學校中的偏差行為似乎也比中上階級的學生要高上許多，而教育的功能好像正是在「導正」這些學生的行為。然而，這樣的觀點未免帶有過份濃厚的本位主義色彩，只從優勢階級的角度出發，忽視了階級文化的差異性。以勞工階級歧視女性、物化女體的工廠文化來說，勞工階級男學生帶著其階級文化在學校所進行的性騷擾活動，我們不能單單將此解釋為個案學生的「行為偏差」、「缺乏性別平等的觀念」，甚至擴大



解釋為：這一類的學生都是這樣！身為教育工作者，我們有必要去瞭解行為背後的原因，試著理解為什麼這些學生會做出這樣的行為，這跟他們的生長背景或文化脈絡有沒有關係？就像我們理解勞工階級學生反抗學業取向的意識型態，樂中打鬥與享樂，並非因為他們智力差、本性壞，而是因為他們的階級文化崇尚勞力的價值觀所致（黃淑君，2000）。因此，當我們去評價這些學生時，我們需反省自己是用哪一把尺來做標準、來做評斷？如果我們承認父權是人類社會中的一項宰制力量，而階級在批判理論的論證裡也是一項宰制的力量，那麼，中上階級所詮釋的性別符碼對於勞工階級而言，是否會構成另一種宰制的論述或意識型態？強加執行與推廣，是否有可能破壞或干擾勞工階級長久以來的性別秩序？這些問題都是我們需要再去思考與釐清的（張建成，2002）。於是乎，從「階級文化」的角度探討不同社會階級背景下的性別身分認同、性別互動與性別關係是相當重要的。

綜覽過去國內外的研究結果可發現，當從階級文化的觀點出發，針對勞工階級與中上階級學生對於性別的定義、性別互動，以及由此建構出來的性別關係做深入探討後可以發現，不同階級學生所建構出來的性別世界確實存有差異（田俊龍，1998；黃淑君，2000；楊清芬，1995； Anyon, 1983; Brutsaert, 1999）。過去那種過於化約、單一角度的性別觀點，並不能反映不同階級文化上的差異。因此，我們可以試著再進一步推論，倘若學生在學校中的人際互動、行為表現的確反映出濃厚的階級殊異性，那麼這些學生的家庭經驗與家中進行的相關活動，是否與他們在學校中所展現的行為有著高度的吻合與承接關係？而這樣的階級文化，是否會隨著所屬地區在經濟發展程度與都市機能上的不同，而有所差異？又，家庭帶給個體不論是有形的教導或是無形的潛移默化，是否會影響其自我的性別身分認同，而反映在學校的種種行為表現與人際關係、互動之上，這些正是本研究所欲探究的。

社會學家對於教育的評論主題，大多將心力放在制度化學校教育與社會分工的關係上，特別是著眼於正式教育對階級結構及勞動力再製的影響面上；他們對於非正式教育（特別是家庭教育）相形之下較不重視，因為他們認為性別分工對社會不公和主體形成的影響並不大，並往往將性別的壓迫歸因於經濟剝



削的大脈絡裡 (Arnot, 2002: 40)。然而，根據 Arnot (2002) 在他一篇談論性別再製的文章中所述：事實上，個體早期在家中所學到的習性 (habitus) 對於他們來說往往是影響極為深遠且長久的，學校教育所能做的改變反而極其有限。其他如 Steve Burniston; Frank Mort; Christine Weedon 等學者亦主張，研究者必須著手分析家庭／孩童時期，結構及意識型態社會化的過程，以助探討人們如何從中學習性別特質。他們認為性別結構 (sexual structures) 維持了某種特定的社會關係形態，而這種社會關係形態對於再製勞動的生物性分工及某些生產形態是必要的 (Arnot, 2002: 41)。

家庭是兒童早期最重要的社會化場所，也是兒童角色學習的最早場所，父母則是兒童接觸這個社會最初的重要他人，也是主要的學習對象。當青少年階段的男女學生不管是對性別的定義、與同儕之間的性別互動，或是性別關係展現出階級上的差異性時，我們會懷疑並且進一步推論：是否這些青少年從小在家庭中所進行的相關互動模式，或是家庭教育對他們的影響亦呈現出類似的差異性。亦即，很可能是學生在家庭中所知覺到種種經驗、與家庭成員間所進行的互動模式等等，就存有階級上的差異，例如：父母親的性別認知態度、父母親對子女的教養方式、成就期望，甚至是父母之間的互動模式等等，不管是透過直接的指示命令，或是潛移默化、耳濡目染的方式，影響孩子本身在性別定義、性別互動，甚至性別關係上的展現。學生並非如一張白紙般，完全空白的進入學校接受教育；早在進入學校之際，學生就已受到許多社會化活動的影響，這些影響可能接續著學校裡的經驗，而影響他們在學校中的表現。因為，兒童所成長的文化會影響他們的自我概念，決定兒童可以參與的性別關連活動，以及他們在教育與職業上最終的成就(葉郁菁、王春展、謝毅興、曾竹寧譯, 2002)。受到家庭環境的影響，孩子將在家中所知覺到的這一套帶入學校場域中，與老師、同儕進行互動。

一般在從事相關的性別教育研究時，若將焦點擺在學校教育，那麼大多是檢視課程或教材中所傳遞的性別意識型態，以及觀察師生互動的情形等等，近年來則有逐漸關注到同儕互動的趨勢(田俊龍, 1998; 黃淑君, 2000; 楊清芬, 1995; Eder, Colleen, & Parker, 1995; Thorne, 1993)。至於探討家庭部分的相關



論文雖然為數不少，主要是有關家庭、父母親對子女性別角色影響的研究；但是，這些研究的缺憾在於：一方面幾乎完全以量化研究為主，往往以量表為研究工具，做大規模的樣本探究，而缺乏對研究對象做深入的瞭解；另一方面，歷來研究在切入角度，以及進行研究結果的解釋時，也多以普一性的父權運作來加以詮釋，缺乏對階級性差異的考量；而就算研究中有針對階級差異的因素加以探討，多半只是作為研究變項的其中一環，大都輕描淡寫地帶過，而無深入的分析，造成研究結果不是尙無定論，就是再一次複製了社會既定的刻板印象。在 Hargreave、Lacey 和 Ball 的研究中認為，學生團體受到各自家庭背景的影響，會傾向於接受或拒絕學校價值的不同選擇。在學校組織中，若影響學生文化的其中一條軸線為「社會階級」，那麼另一條影響的軸線即為「性別」。由於男孩和女孩從小就受到社會化的影響，透過不同的機制瞭解到性別間的差異，例如：在家中，男女孩會被給予不同的玩具，鼓勵擁有不同的興趣和嗜好，以及擔負不同的家務工作等等，這些皆帶有男性與女性特質的形象，往往會反映在學習、非正式組織與一般的互動中（引自 Woods, 1983）。因此，我們有必要瞭解，家庭此一環節對於學生性別概念影響的程度；而這些影響是否因為不同的階級文化而有差異，其差異處又在哪裡？也就是說，過去的研究只視階級文化的性別符碼為一個理解學生性別符碼、性別互動與性別關係的基礎知識，但是對於不同階級家庭在性別角色的形塑方式與內涵上是否存有差異、傳遞階級文化性別符碼的過程與情形，以及這樣的差異對於學生性別概念形塑的影響又是如何，我們並無所悉。

然而，針對階級與性別角色觀念的建構是否存有相當程度的關係，不同學者也有不同的主張與看法。Wood（1984）曾說：性別歧視行為的形式在不同場域會有所不同，不同階級會有不同形式的性別歧視行為。中上階級在看似崇尚性別平權的行為表現下，是否對於兩性真的有較為開明、彈性的性別角色觀，還是只是由於擁有較多的資源之故，值得進一步探討。黃毅志（1999）的研究發現，以教育成就來說，勞工階級家庭裡，女兒、兒子的教育差距很大；但是中上階級的家庭，由於教育資源較為豐富，女兒、兒子的教育機會均良好。顯見「階級」對女性能否擁有更多教育的機會，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而這樣的



差異到底是來自於觀念上的不同，抑或僅只是單純受到資源多寡的影響，值得進一步釐清。由於資源影響機會，資源也是一種籌碼，中上階級的父母是否因為擁有的資源較多而對於子女抱持著較為開放的觀念，而勞工階級則受限於資源有限的影響，只能循著傳統的觀念，循著安全的道路前進，沒有冒險的本錢？再者，即使擁有相同的行為表現，但是否意味著有同樣的價值觀，可能仍須檢証。

Woods (1983) 就認為，在青少年文化普遍的認同裡，仍然很明顯的可以分成兩個群體；男性會有上層與下層兩個分流，至於女性，主要還是受到女性特質的影響。例如女性顯露出對學術的投入，並不一定是和男性有著相同的理由。King 將學生對於學習價值的態度依階級／性別模式分成兩類，一為符號性價值（聲望、文化、知識），另一類為工具性價值（技術、資格、對職業的準備）。他認為，中產階級的男性同時認同於教育的這兩種價值，至於中產階級的女性僅認同於符號性的價值；而勞工階級的男性僅認同於工具性的價值，勞工階級的女性則兩者皆不認同（引自 Woods, 1983）。在這當中，中產階級女性對於知識的追求，是否與來自社會、所屬環境、家庭、自我的期望有關，抑或只是一種裝飾，一種以婚姻為前提的手段，我們不得而知。意即，對於中產階級的女性來說，對於教育或是職業的追求，是否即意味著有著性別平權的觀念，受到某些學者的質疑；若依照 King 的看法，或許這些追求只是一種「裝飾」，一種為了找到「好歸宿」的手段而已。

綜上所述，有關階級與性別之間的關係，尚有許多需要釐清之處，因此，本研究希望針對不同階級的學生，更為周延地瞭解、探討階級在性別身分認同上的作用。希望瞭解學生在家庭社經背景的影響下，所體現出來的種種性別符碼或性別觀點為何。希望能將不同階級家庭對學生性別概念的影響，與學生在校性別活動之現況及階級文化作一連結分析，有一全面性的理解。



## 貳、研究目的

因此，根據上述的研究動機，本研究的目的如下：

- 一、 瞭解不同階級青少年的性別角色觀。
- 二、 瞭解不同階級父母親的性別角色觀，以及家中的互動模式與性別關係。
- 三、 探討上述家庭因素與青少年性別角色觀及其行為表現的呼應程度。

經由以上發現歸納出結論，並提出建議。

##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 壹、研究方法

本研究所欲探討的是學生在家庭中不管是所感受到經驗、所進行的活動，或是與家人之間的互動等等，對其性別角色觀的影響，並以階級文化為關注點，探討上述可能出現的差異面反映的是什麼樣的階級文化性別角色觀。當中牽涉到許多對於自身生活經驗、感受的回想與陳述，因此，研究者擬採用質性研究的途徑，試圖透過與研究對象面對面接觸、訪談的交互作用過程，以更為真實、細膩的反映這些學生的想法與感受。

具體上，本研究擬採用訪談法，就學生的性別角色觀與家庭相關經驗、活動進行訪問。本研究採用訪談法的理由如下：

- 一、 個人的生活經驗、價值觀念或家人間的互動過程內容，透過「問卷調查法」無法獲得完善且深入的瞭解。

本研究欲瞭解學生的性別觀點與家庭生活經驗，著重在學生所感受到的點



點滴滴與個人的看法，由於個人的感受有很大的殊異性，因此不是量化的數據所能完整呈現與分析的。再者，除了要瞭解對性別特質的定義有何差異外，還要去探究這層表現形式背後的原因，是在什麼樣的情境脈絡與互動過程中，建構出這樣的特質？因此，必須要從情境場域中去加以挖掘。研究者不希望僅瞭解表面性的資訊，而忽略了對情境脈絡的真實描述與受訪者的意義詮釋；為了能更深入的掌握內部的傳遞過程與內涵，因此採用訪談法。

二、透過訪談除了可以瞭解事實性的訊息外，亦可以有肢體語言等非文字性的觀察。

訪談法讓研究者與受訪者有面對面互動的機會，因此除了能從受訪者口中得到訊息的描述外，透過互動過程中，語氣的表達、肢體動作的展現等等，更可以得到許多額外的珍貴收穫，以更貼近受訪者真實的想法。

三、對於性別的看法若透過問卷填答的方式可能容易受到社會認可性的影響。

性別偏見、性別刻板印象等這些是屬於較為負面的概念，在問卷當中如何適當的呈現以避免影響作答者的填答，需要相當小心謹慎。在回答問卷題目時，填答者很容易受到社會期望的影響，以致於無法反映出自己真實的心聲。透過訪談法，研究者可以藉由不斷的詢問或是以聊天的方式，去探求受訪者內心真正的想法。

四、個人的性別觀點透過不同形式的訪談能更為清晰明確地呈現。

在訪談的過程中，剛開始或許受訪者不太能清楚地表達自己的經驗與感受；或者由於浸淫在同一個環境中過久，已經將許多感受視為理所當然，而習焉不察。但是透過個別式訪談與團體性正式訪談交叉運用的方式，一方面就如同一個經驗分享的小團體般，藉由大家的參與抒發，能激發想法；而若有較為個人性、私密性的問題與經驗，也可透過單獨的訪談表達出真實的意見。



五、 研究者希冀闡釋主觀的人類經驗。

在本研究中，主要是以學生個人的觀點、看法、感受作為資料的來源，欲藉此瞭解影響一個人性別身分認同的種種行為或互動模式，是一種主觀感受的描述，沒有是非對錯的問題。因此，藉由訪談的過程，能顯露受訪者的主觀觀點和內心世界，使研究者得以設身處地地進入受訪者的經驗（黃瑞琴，1991）。

在本研究訪談方式的設定上，研究者預計採用「半結構式訪談」，這是因為研究者考量到，採用結構式訪談過於標準化，可能無法對問題獲得深入的瞭解。然而若採用無結構式訪談，雖然能彌補結構性訪談的缺失，但由於運用此種方法所蒐集到的資料過於鬆散零碎，研究者怕無法充分掌握，而容易模糊研究焦點；再加上資料的紀錄與數量化並不容易，不同訪談資料亦無法相互比較，因此採用折衷的半結構式訪談。然而，在研究後期隨著研究焦點愈來愈集中，並伴隨著越來越多相關文獻的蒐集後，研究問題的輪廓會越來越清晰、明確，此時研究者會再針對過程中值得進一步探究的議題，或是在之前的訪談中沒有問清楚的部分，做一更深入、詳細的探究。

## 貳、研究步驟

本研究進行的步驟如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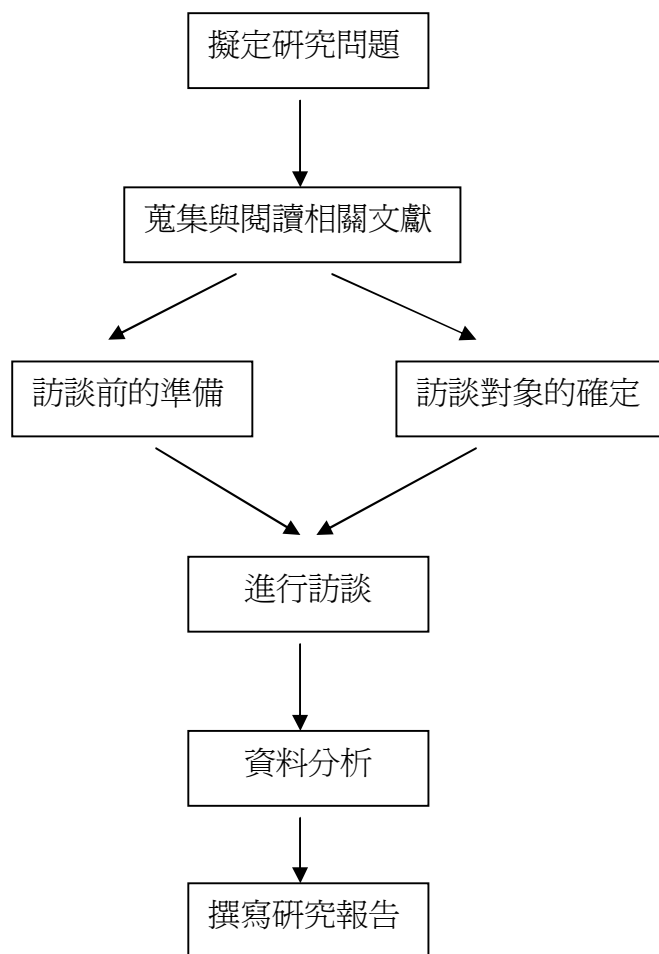


圖 1-1：研究步驟圖

根據研究目的確定研究議題後，研究者著手進行相關文獻的蒐集與閱讀。範圍包括性別角色相關議題、相關發展理論、家庭對兒童性別角色發展的影響、家庭社會化、階級文化、不同階級的性別角色觀等等。由於本研究擬採用訪談的方式進行，因此也閱讀了一些質性研究的相關書籍與文獻，作為研究進行的參考依據。接下來，研究者一方面進行訪談前的準備，另一方面積極尋找受訪對象。在訪談對象底定之後，隨即進行訪談工作，並同時進行資料的整理與分析，以作為之後訪談內容的依據。最後，根據經分析與處理過後的資料，撰寫研究報告，並針對研究結果進行討論。



###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 壹、研究範圍

本研究的研究範圍取決於下列名詞的界定：

##### 一、性別角色

本研究的主題為「家庭階級背景對青少年性別角色觀的影響」，主要是想瞭解家庭的社會化如何影響青少年的性別角色觀念。研究中所稱的「性別角色觀」指的是對男女特質的定義、男性女性在日常生活中彼此的性別展現與交互作用活動，並藉此瞭解男性女性在經由互動、磋商後所締造的動態關係形式，如對等、強弱、或是歧視等等（Kessler, Ashenden, Connell, & Dowsett, 1985: 34-48）。

由於勞工階級的男子氣概是在「工廠文化（factory floor culture）」中建構出來的，跟中產階級在「冷氣房裡」所建構出來的男子氣概在意義上有相當大的不同（Connell, 1995: 36）；而男子氣概（masculinity）和女性特質（femininity）在不同的階級文化中，亦有不同的界定（Clarricoates, 1980: 26; Connell, 1996: 208）。由於青少年性別角色觀的建構，會直接受到階級文化所隱含之性別符碼的影響，因此本研究探討的是處於不同階級文化下的家庭，「如何影響」青少年對性別的定義（如男/女生應該怎樣），在本研究當中包含了青少年本身，以及父母或家庭的其他成員如何詮釋所屬文化的性別符碼、並如何去影響青少年。而在剖析男性、女性性別上的關係形式時，除了能從互動過程中有所發現外，事實上，個體本身對於男子氣概與女性特質的意義界定，在本質上也是一種「關係」的概念，因為所謂男子氣概的意義基本上就是從「跟女人的關係」中建構出來的（Connell, 1995: 35、44、69；Pyke, 1996: 69）。因此，本研究將從訪談學生的家庭經驗著手，並一方面去瞭解學生家庭中的性別交互作用傳遞出何種訊息，另一方面瞭解這種種對於學生的影響。在本研究中，主要是以學生個人知覺到的觀點為資料的主要來源，然在研究過程中，若得以進一步進入研究者家庭，會視情況補充有關家庭與家長部分的相關資料。



## 二、不同階級青少年

本研究以國中二年級學生為研究對象。在本研究中，研究者預定先選取學區內家長之社經背景呈常態分配者，以符合當前社會既有的人口結構，再依取得研究同意的方便度，從此一學區中選定「光一國中」(為化名)作為研究現場，並在這所學校中選取一個班級作為研究對象。在確定研究班級後，研究者為了確認這一所學校的階級代表性問題，在取得輔導室的同意下，將記錄本研究對象的家長教育程度與職業別，以證實這所學校內部的階級分佈符合本研究的需求。此外，研究者也會記錄研究班級的家長教育程度與職業別，並從中選擇符合研究者需求的研究對象進行進一步的訪談。

在社會階級方面，歷來有關社會階級的分類一直未有確切的定論。Hughes 與 Perry-Jenkins (1996) 表示，儘管大多數人們對於社會階級都有所直覺，甚至可以描述自己在這社會分層中的地位，但是對於從事研究的人來說，這仍是一個相當含糊的概念。Gecas (1979) 在他對社會階級的文獻探討中也提及，最主要的問題就在於對階級的測量與分類上的困難。然而，適度的對社會階級做一分類仍有其必要性，如 Kohn (1979) 所言：社會階級非常有用，因為它能捕捉錯綜複雜的實體，在此實體中存在著許多變項且彼此有著交互作用。不同社會階級的成員因為經歷了不同的生活型態，因此看待這個世界的眼光亦有所不同，並發展出對此社會實體不同的看法；懷抱不同的抱負、希望與恐懼，擁有不同的想望 (引自 Hughes & Perry-Jenkins, 1996: 176)。因此，我們還是可以根據一些指標嘗試做階級的分類，理想上，指標越多越好，如此一來，越能檢視其直接與交互作用的影響力。然而，過多的指標必然有研究執行上的困難，因此，一般都以收入、教育程度、職業地位為指標。Kohn (1979) 認為社會階級中最重要的兩個概念首推教育程度和職業地位，收入則為次之 (引自 Hughes & Perry-Jenkins, 1996: 176)。本研究即以教育程度與職業類別作為社經地位的主要測量標準。

在教育程度方面，根據台灣的學制，可將個人的教育程度分成：自學者、小學、國初中、高中職、專科、大學、研究所 (碩博士)。在職業方面，本研究



參考英國使用最廣的職業量表「總檔案部」(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s) 六等分量表，該量表將各社會階級之典型職業分為六類：(一) 專業人員、(二) 中階管理人員、(三) 非勞力的技術性人員、(四) 勞力的技術性人員、(五) 部分技術與半技術性人員、(六) 非技術性人員(陸洛譯，1997：11)。在本研究中，將上述的職業類別分為三大等級：前述的第一、二類劃歸為第一等級，第三類則為第二等級，至於四五六類則歸為第三等級，研究者會參酌國內職業現況做些許的調整，並依據訪談對象的背景做部分類別的增減。

在階級的界定上，一般通常將社會階級分成勞工階級、中產階級、和上層階級(陸洛譯，1997)，而 Meighan (1993) 則以職業、金錢和教育三項指標，認為社會階級分為「上層」、「中產」、「勞工」(引自周新富，1999，6-18)。事實上，有關社會階級的分類，不同學者有不同的分法，劃分方式與內涵也不盡相同；況且在不同的社會文化脈絡與時空之下，也會產生差異。不過大致上都是分為上(上層階級)、中(中產階級)、下(勞工階級)三種等級。本研究既然以「階級」為關心的焦點所在，自然要將階級差異盡可能的凸顯，因此，僅將學生的階級分為勞工階級與中上階級兩大類，希望將兩者的差異加以放大，以做出更有意義的比較。故，綜合教育與職業兩項標準，本研究將教育程度為大學以上，職業分類為第一等級者，劃分為中上階級；教育程度為高中職以下，職業分類為第三等級者，歸類為勞工階級。

## 貳、研究限制

### 一、城鄉差距

由於本研究鎖定的焦點在於「階級差異」上面；為了避免模糊焦點，因此將研究場域設定在高雄都會區中，希望能避免地區性差異因素的干擾。也因為如此，本研究未能考慮到城鄉差距是否會造成結果上的影響。



## 二、訪談的限制

想要瞭解關於學生家庭中的互動狀況與種種情形，最為理想的研究設計就是直接參與學生的家庭生活，透過觀察學生在家中與家人之間的互動方式等等，瞭解受訪對象家中的實際情況。就如同想要理解學生同儕間的互動模式，必須進到學校班級中，進行教室觀察一般。然而，家庭觀察談何容易，因此本研究期以透過學生的陳述與分享，瞭解學生家中的狀態與情形。

